

敦煌归义军进奏院考

何美峰 陆 离

(南京师范大学 历史系, 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 进奏院作为唐五代宋初的地方驻京机构, 在地方和中央之间起联络、沟通等作用。敦煌归义军按照中央王朝的有关规定设置进奏院, 标示两者间的统属关系, 同时为求取旌节等重要事宜服务。归义军进奏院在人员设置、职责功能等方面与其他藩镇进奏院相似, 但因归义军政权具有特殊性, 使其进奏院呈现出不同的一面。

关键词: 敦煌 归义军 进奏院

中图分类号: K870.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1-6252 (2020) 04-0034-08

唐大中二年(848), 敦煌大族张议潮率蕃汉民众抗击吐蕃, 收复瓜、沙二州, 并派使者前往唐廷献表报捷。大中五年(851)十一月“沙州置归义军, 以张义潮为节度使。”^①自此, 敦煌地区开启了与中央王朝交流的新纪元。如其他藩镇一样, 归义军亦于王朝都城设置进奏院。学界对归义军进奏院的有关问题作了研究和讨论, 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特别是在归义军进奏院状与报纸的关系、进奏官与藩镇长官的利益、进奏院的职能等方面讨论尤深。^②不过, 仍有一些问题可供探讨, 如归义军进奏院设置的时间、人员的配置等方面。故笔者拟于前贤研究的基础上, 对以上问题做一梳理和考察, 以期裨益学林。

一、归义军进奏院的设置

进奏院的名称及建置始于唐大历年间。史载大历十二年(777)五月“甲寅, 诸道邸务在上都名曰留后, 改为进奏院。”^③又于当年五月十一日将邸务留后使改称为“上都

收稿日期: 2020-02-19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敦煌古藏文官府文书整理研究”(15YJA770013)

作者简介: 何美峰(1989-), 男, 瑶族, 湖南永州人。博士研究生, 主要从事敦煌学研究。陆离(1971-), 男, 河南孟津人。教授, 博导, 主要从事敦煌学及隋唐史研究。

① [后晋]刘昫等《旧唐书》卷18下《宣宗纪》,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年, 第629-630页。

② 方汉奇《从不列颠图书馆藏唐归义军“进奏院状”看中国古代的报纸》, 《新闻学论集》第5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3年, 第96-122页; 王静《朝廷和藩镇的联络枢纽: 试谈中晚唐的进奏院》, 邓小南主编《政绩考察与信息渠道: 以宋代为重心》,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8年, 第235-273页。

③ [后晋]刘昫等《旧唐书》卷11《代宗纪》, 第312页。

进奏院官。”^① 作为唐属政权的归义军，也按照中央的规定设置了进奏院。

归义军进奏院的设置时间虽无直接史料可考，但 P. 3547、S. 1156 两份敦煌进奏院状文提供了有关信息。为讨论方便，现将两份文书择要移录如下。

P. 3547 《上都进奏院状》：

……当道贺正专使押衙阴信均等，押进奉表函一封、玉一团、羚羊角一角、犛牛尾一角。十二月廿七日晚到院，廿九日进奉论。谨具专使上下共廿九人，到院安下及于灵州勒住人数分析如后。一十三人到院安下：……一十六人灵州勒住：……一，上四相公书启各一封、信二角：……一，奏论请赐节事。正月廿五日奉勒牒，……已上赐物，二月十六日于客省请领到院，……南公佐状一封。右谨具如前。其勒书牒并寄信足段，并专使押衙阴信均等押领，四月十一日发离院论。到日伏乞准此申上交纳，谨录状上。^②

S. 1156 《沙州进奏院上本使状》：

当道三般专使所论旌节次第逐件具录如后：右伏自光启三年二月十七日专使押衙宋闰盈、高再盛、张文彻等三般同到兴元驾前。十八日使进奉。十九日对。廿日参见四宰相、两军容及长官……本使一门拓边効顺，训袭义兵，朝朝战敌，为国输忠，请准旧例建节，廿余年朝廷不以指搗，今固遣闰盈等三般六十余人论节来者……夷则见他三行言语纷纭，抛却遂出驿来，又遣李伯盈修状五纸，见四宰相及长官。苦着言语，痛说理害。言：“此件不赐旌节，三般专使誓不归还者。”……夷则、通彻求嘱得堂头要人，一切口称以作主，……其张文彻就驿共宋闰盈相诤。其四人言：“仆射有甚功劳，觅他旌节？二十年已前，多少接罗人来论节不得，如今信这两三个憨屙生……夷则见张文彻等四人非常恶口秽言，苦道不要论节，亦劝諫宋闰盈、李伯盈等荣则同荣，辱则同辱……夷则见他四人言语苦切，同见堂头要人，子细商量。言：“不用疑惑，但频过状，我与成持。”至廿三日，又遣李伯盈修状四纸，经宰相（下阙）^③

上述 S. 1156 号状文第 3-5 行（原图版行款数）载“右伏自光启三年二月十七日专使押衙宋闰盈、高再盛、张文彻等三般同到兴元驾前”，知该文书写成于光启三年

① [宋]王溥《唐会要》卷 78《诸使杂录上》，北京：中华书局，1955 年，第 1439 页。

② 录文参见陈祚龙《敦煌学园零拾》（上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 年，第 337-341 页；李永《由 P. 3547 号敦煌文书看唐中后期的贺正使》，《史学月刊》2012 年第 4 期，第 26-27 页。图版内容见上海古籍出版社等编《法藏敦煌西域文献》第 25 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第 224-225 页。

③ 录文及题名参考唐长孺《关于归义军节度的几种资料跋》，《中华文史论丛》第 1 辑，北京：中华书局，1962 年，第 275-279 页；张国刚《两份敦煌“进奏院状”文书的研究——论“邸报”非古代报纸》，《学术月刊》1986 年第 7 期，第 57-59 页。图版内容见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等编《英藏敦煌文献〈汉文佛经以外部份〉》第 2 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0 年，第 241-242 页。除 P. 3547、S. 1156 两份敦煌进奏院状文外，另有俄藏敦煌文献 Дх. 06031 号文书。郑炳林、徐晓丽两位先生考证指出该文书为归义军进奏院状文。文书内容可作为《敦煌归义军进奏院考》一文的参考。见郑炳林、徐晓丽《读〈俄藏敦煌文献〉第 12 册几件非佛经文献札记》，《敦煌研究》2003 年第 4 期，第 82-83 页。

(887)。第46-48行载“仆射有甚功劳，觅他旌节？二十年已前，多少捩罗人来论节不得”，知张淮深自张议潮于咸通八年（867）入归长安后，就已着手派遣使团前往长安求取旌节。按唐有关规定，藩镇长官的表章通过当道进奏院申递。《唐会要》卷26载：“应诸道管内州……使司便牒支郡取表状，急递至上都，委留后官进奏。”^①那么，张淮深的求节表章亦当是通过进奏院奏申的，则归义军进奏院设置的时间至少在咸通八年左右。有学者据S. 1156、P. 3547两份状文中反映的使团求节之难的情况，推断“正因为困难，张淮深才多方筹备成立了一个专门机构，很可能就是叫做所谓的‘进奏院’派遣工作机关。”^②此观点具有启发性，这也恰好与笔者前述论断相印证。值得注意的是，归义军自咸通二年（861）收复凉州后，前往中央王朝的要道基本打通，归义军使团往来中央的次数当会增加，办理当道进奏事宜也会更加频繁。那么，归义军是否在这一时期设置进奏院？此亦有可能。不过，就目前所见材料看，暂以咸通八年设置进奏院的时间较为妥当。至于进奏院及官吏一行从京城撤回的时间，当如李正宇于《曹仁贵归奉后梁的一组新资料》中所指天祐元年昭宗移洛，京城被毁，“归义军上都进奏院继续呆在废京长安已无必要，移往洛阳不可能，只有撤回沙州这条路可走。”^③

唐亡后归义军是否设置进奏院？因史料缺载，尚难定论。综合曹氏归义军首次与中央取得联系的时间，五代梁唐政局，甘州回鹘对归义军使团的阻隔等情况看，^④设置进奏院的可能性不大。

二、进奏院的管理和职能

作为地方驻京机构，进奏院配有若干职员，为首者称进奏官（或主事官、知馆官等）。S. 1156号状文中为张淮深求节忙碌的“夷则”，即为归义军于光启三年前派遣的进奏官。^⑤ P. 3547号状文中有“南公”一名，部分学者认为是归义军乾符五年（878）前后派遣的进奏官。^⑥另有学者对此予以否认，并依唐代状文行文格式对“南公”进行分析，指出“按唐代状牒程式，如本状作者是南公，状文内不会出现其姓；若是知馆

① [宋]王溥《唐会要》卷26《笺表例》，第506页。

② 杨森《小议张淮深受旌节》，《敦煌研究》1999年第1期，第97页。

③ 李正宇《曹仁贵归奉后梁的一组新资料》，《魏晋南北朝隋唐史资料》第11辑，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1年，第278页。

④ 杨宝玉、吴丽娱《归义军政权与中央关系研究：以入奏活动为中心》，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5年，第94、145、316页。

⑤ 方汉奇《从不列颠图书馆藏唐归义军“进奏院状”看中国古代的报纸》，第105页；张国刚《两份敦煌“进奏院状”文书的研究——论“邸报”非古代报纸》，第59页；王静《朝廷和藩镇的联络枢纽：试谈中晚唐的进奏院》，第248-249页；吴震《吴震敦煌吐鲁番文书研究论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第120页。

⑥ 张国刚《两份敦煌“进奏院状”文书的研究——论“邸报”非古代报纸》，第60页。

官则祇能省姓书名且字体略小、居行中位置稍偏右，……结合当时历史，此南公非王铎莫属。”^① 笔者同意后者的观点。尽管上述“南公”非归义军的进奏官，但在此时当有一名进奏官主进奏院事宜，负责接待贺正使阴信均等一行。从以上状文分析看，归义军按照《新唐书》卷49节度使条下：“观察使、副使、支使、判官、掌书记、推官、巡官、衙推、随军要籍、进奏官，各一人”^② 的有关规定，选派了一名进奏官负责处理当道进奏院事宜。

藩镇选派的进奏官一般与节度使关系紧密。^③ 如《唐故泾原节度押衙知进奏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大将宾客右金吾卫长史兼殿中侍御史上柱国王府君墓志铭并序》记述了乾符三年（876）病故的王幼虞履历情况：“少而孤焉，荣路自立，縻职留务。累更重难，自效辛勤二十余载”又“去岁旋遇汝南八座，杖节边陲，迁公知留邸”。^④ 按学者考证，押衙前冠“节度”之名，表明其为节度使的亲信。^⑤ 从墓志铭所记“节度押衙知进奏”看，王幼虞与当道节度使关系非同一般，为其亲信。又“自效辛勤二十余载”，说明王幼虞在任进奏官前，已长年在节度使身边效力，形成了稳固的私属关系。归义军的情况与此相同。归义军进奏官“夷则”及P.3547号状文中的进奏官当带有节度押衙或其他显示与节度使紧密关系的职衔，其官职套用“……节度押衙知进奏……”当无大碍。前述S.1156号状文中记宋闰盈等专使为张淮深求节受阻时，进奏官夷则反复奔走，“遣李伯盈修状五纸，见四宰相及长官。苦着言语，痛说利害”的内容，进一步揭示进奏官代表归义军节度使利益和要求这一事实。^⑥

由进奏院这一机构的重要性决定归义军进奏官要具备一定的素质。作为驻京人员，他们上要为藩镇积极奔走，在各类活动中维护节度使利益，下要“能传万里之音，不坠九霄之命”，^⑦ 且需主动开展或参加各类活动，如拜会权要，参与朝中特殊集会，承宣诏命等。前述P.3547号状文中有“上四相公书启”“于客省请领到院”“南公”等内容，说明任职于乾符五年前后的这名进奏官需往来于客省，又要与相公等权要打交道。S.1156号状文中又有“参见四宰相、两军容及长官，兼送状启信物”“同见堂头要人”等内容，知归义军进奏官夷则亦与宰相、军容使等权要及权要部门的吏员“堂头要人”有往来关系。要处理上述诸事，势必要求进奏官具备一定的素质，熟络朝中情况及人员往来的相关礼节。

① 吴震《吴震敦煌吐鲁番文书研究论集》，第109页。

② [宋]欧阳修、宋祁等《新唐书》卷49下《百官志四下》，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第1310页。

③ 张国刚《唐代进奏院考略》，《文史》第18辑，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88页。

④ 周绍良、赵超主编《唐代墓志汇编续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第1123页。

⑤ 冯培红《晚唐五代宋初归义军武职军将研究》，郑炳林主编《敦煌归义军史专题研究》，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1997年，第105页；荣新江《唐五代归义军武职军将考》，中国唐史学会编《中国唐史学会论文集》，西安：三秦出版社，1993年，第81页。

⑥ 王静《朝廷和藩镇的联络枢纽：试谈中晚唐的进奏院》，第249页。

⑦ [唐]崔致远《桂苑笔耕集》卷14《曹鹏知行在进奏补充节度押衙》，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第135-136页。

归义军进奏官以下诸员的构成情况虽无直接材料可考，但仍可结合史料作一分析。五代后唐天成元年（926）十二月十一日，^①御史台奏：“本朝旧例合行公事如后：应诸道进奏院，准本朝例，各合置台巡驱使官一员，凡有公事，并合申台巡，日逐在台应奏公事。”^②此台巡驱使官当非进奏官，或为进奏官副职之类。又言“御史台前总朝纲，职司天宪，所管人吏色役最多，……近年以来，人数极少，及月限者授官出外，为官满者追召未来。人力不充，公事停滞。今欲于诸州使院内量事差取十人，据台中诸司阙人，临时量材填补者。”^③虽然难知唐时御史台有无“量事差人”的现象，但从上述“差取十人”的情况看，进奏院应该配备了一定数量的吏员。归义军进奏院的情况亦与此相同。S. 1156号状文所记“夷则、通彻求囑得堂头要人”中的通彻，可能就是进奏官的副手。另归义军进奏院需负责接待较大规模的使团，如S. 1156号状文中有宋闰盈等三般使团六十余人，又P. 3547号状文中有贺正使团阴信均等十三人。进奏院既要应付使团的食宿问题，又要处理好各类接洽、进奉事宜，必然会配有一定的吏员。吴震先生曾提到过归义军进奏院吏员的情况，其强调S. 1156号状文的撰写者可能为进奏官夷则的吏员。^④此论当不误。总的来看，归义军进奏院在这一时期内，应当建立了一支由进奏官、副手、吏员等构成的应事队伍。其中，进奏官全面负责进奏院事宜，副手协助进奏官处理有关事宜，吏员则为诸杂应奉。

归义军进奏院的职能之一为负责进奉事宜。史载山南东道节度使裴均于元和四年（809）四月“进银器千五百余两”，但李绹、白居易等认为裴均“欲以此尝陛下”，谏言圣上不纳。唐宪宗则“遽命出银器付度支。既而有旨谕进奏院：‘自今诸道进奉，无得申御史台；有访问者，辄以名闻。’”^⑤归义军的进奉事宜也是通过进奏院转呈的。P. 3547号状文记有归义军“当道贺正专使押衙阴信均等，押进奉表函一封、玉一团、羚羊角一角、犛牛尾一角。……廿九日进奉讫”的内容，S. 1156号状文亦记“专使押衙宋闰盈、高再盛、张文彻等三般同到兴元驾前。十八日使进奉。”知归义军进奉事宜一般由进奏院或进奏院及使团共同完成。其二为信息传递。前述“能传万里之音，不坠九霄之命”实已概括出进奏院信息传递的职任。进奏院传递的信息包含诏令文牒等各类官方信息。如“急要文牒，请付当道进奏院，付送本使，委观察使判官一人，发遣送州。”^⑥朝野动向等各类信息。以《李义山文集笺注》中收录的多份表状为例，其

① 按李焘述进奏院沿革道：“唐藩镇皆置邸京师，以大将领之，谓之‘上都留后’，后改为‘上都知进奏院’。五代以来，支郡不隶藩镇者，听自置邸，隶藩镇者，则兼领焉。”知五代进奏院沿袭唐代进奏院在机构、人员配备、职能设置等方面的做法。[宋]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23《太宗》，北京：中华书局，1995年，第529页。

② [宋]王溥《五代会要》卷17《御史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第284页。

③ [宋]王溥《五代会要》卷17《御史台》，第285页。

④ 吴震《吴震敦煌吐鲁番文书研究论集》，第120页。

⑤ [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237“宪宗元和四年”，北京：中华书局，1956年，第7658页。

⑥ [宋]王溥《唐会要》卷58《左右司郎中》，第1003页。

中《为汝南公贺元日御正殿受朝贺表》言“臣得本州进奏院状报，称元日皇帝陛下御含元殿受朝贺者。”^①又有《为荥阳公贺老人星见表》《为荥阳公至湖南贺听政表》《为荥阳公贺幽州破奚寇表》《为河南卢尹贺上尊号表》《为汝南公贺元日朝会上中书状》《新授某官卢戡新授某官任缮》等，其格式体例相同，均有“得进奏院状报”一语，内容涉及朝贺、破贼立功、祥瑞灾异、职官迁转、同僚动向等。^②归义军进奏院在信息传递方面，与其他藩镇进奏院无异。如 S. 1156 号状文中沙州专使所要拜会的宰相、军容使等权要信息，当需由进奏院收集。P. 3547 号状文所记朝廷的敕牒、南公佐状等文牒，均需通过进奏院交办、传递到归义军。对论节专使宋闰盈等六十余人及贺正专使阴信均一行在京的活动情况，朝中权要对归义军论节一事的态度及相公收受归义军礼物的情况的记载，并报告给归义军长官，均为进奏院的职责所在。

进奏院的另一职能为容身之所。柳宗元《邠宁进奏院记》述：“凡诸侯述职之礼，必有栋宇建于京师。朝觐为修容之地，会计为交政之所。……唐兴因之，则皆院以备进奏，政以之成，礼于是具，由旧章也。”^③明确进奏院为当道节度使的修身宿息之地。又《资治通鉴》卷 239 宪宗元和十年六月条载：“成德军进奏院有恒州卒张晏等数人，行止无状，众多疑之。庚戌，神策将军王士则等告王承宗遣晏等杀元衡。吏捕得晏等八人，命京兆尹裴武、监察御史陈中师鞫之。”^④则进奏院又是地方使人的歇宿场所。前揭 P. 3547 号文书中有“当道贺正专使押衙阴信均等，……十二月廿七日晚到院……一十三人到院安下”等内容，说明归义军入京使团一行十三人歇宿于当道进奏院。

进奏院又是奉宣赐物之所。《全唐文新编》卷 541《令狐楚三》条录有反映该内容的四件状稿，见如下：《第三状》“右，臣得进奏官赵履温状报，中使姚文嵩到院，奉宣进旨，赐臣男公敏冬至节料羊酒面等。”《第四状》“右，臣得进奏院状报，前月二十九日，中使某至，奉宣进旨，赐臣男公敏岁料羊酒面等。”《第五状》“右，臣得奏院状报，二月二十九日，中使某至，奉宣进旨，赐臣男公敏寒食节料羊酒面等；至二十一日，中使某又宣赐麦粥饼餠者。”《第六状》“右，臣得进奏院状报，今月九日，中使李朝诚到院，奉宣进旨，赐前件节料面肉等，次十日，中使徐智严奉宣圣旨，又赐麦粥饼餠者。”^⑤上述状稿反映冬至以来的数月里，中使到进奏院宣旨赐物达数十次之多，说明朝廷与藩镇以进奏院作为载体而频繁往来，进奏院成为朝廷宣诏策命及赐物的场所。前揭 P. 3547 号状文亦记“正月廿五日奉敕牒，宜令更详前后诏敕处分者。”“已上赐物，二月十六日于客省请领到院”等内容，亦揭示朝廷的敕牒、赐物等事宜当是通过归义军进奏院交办完毕的。

① 周绍良主编《全唐文新编》卷 771《李商隐一》，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0 年，第 9192 页。

② 周绍良主编《全唐文新编》卷 772《李商隐二》，第 9198-9207 页。

③ [唐]柳宗元《柳河东集》卷 26《邠宁进奏院记》，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 年，第 444 页。

④ [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 239“宪宗元和十年”，第 7714 页。

⑤ 周绍良主编《全唐文新编》卷 541《令狐楚三》，第 6269-6270 页。

此外，“交好权贵”也是进奏院的重要职能。两份归义军进奏院状中有关于此方面的记载。S. 1156号状文中记有三般使臣“参见四宰相、两军容及长官，兼送状启信物”。P. 3547号状文记有分别送与朝中权贵的信物：“上四相公书启各一封、信二角；王相公、卢相公不受，并却分付专使阴信均讫。郑相公就宅送，受将讫。”“送朝中权要信物”的目的是为获得赐节或完成其他要事创造条件，从“尚书答信物七十匹”的记载看，这种“交好权贵”的活动并非无益。

三、归义军进奏院的另一面

因地理位置关系，中原王朝对归义军的直接管治不强，使得归义军虽统属于中央，内里却有相当大的独立性。如前文所述，归义军进奏院在人员设置、管理方式及职责功能等方面与其他藩镇进奏院有很大程度的相似性。值得注意的是，归义军政权的特殊性决定其进奏院也有不同的一面。

其一，归义军进奏院似无“飞钱”类的经济职能。笔者认为史料所载“商贾至京师，委钱诸道进奏院及诸军诸使富家，以轻装趋四方，合券乃取之，号飞钱”^①这一说法不能反映归义军进奏院的实际情况。毕竟归义军远居塞外，中间杂有少数民族势力，威胁往来商旅安全。故中原地区的商贾委钱于归义军进奏院，到达敦煌后，凭券取钱贸易，再将货物运至其他地方的可能性较低。另一方面，敦煌文书所见归义军使团与中原地区之间的贸易多采取以物易物的方式进行。如P. 3458《辛丑年（941?）押衙罗贤信贷绢契》中记罗贤信奉差充使中原，“欠缺疋帛，遂于押衙范庆住面上贷生绢一疋”等内容，^②这种贷绢帛前往中原贸易换取其他物品的情况，在归义军较为普遍。因此，归义军进奏院应无此类职能。

其二，归义军进奏官难有强势之举。“求取旌节”为历任归义军掌权者需解决的重大问题，其目的在于标示自身在敦煌地区统治的合法地位，同时，借中央权威震慑周边政权。对于旌节的渴求，较大程度决定归义军对中央权威的倚赖与敬畏。受此影响，作为归义军利益代表的进奏官，在处理与中央或权要的关系时，往往体现出相似一面。前述S. 1156号状文中，进奏官夷则参与求节过程数次，在屡次得不到宰相和军容使“指撝”的情况下，多次请书状手李伯盈修状纸，并“苦着言语，痛说理害”。从“但频过状”一语看，此次求节过程并不顺利，以至于进奏官不得不求取台省吏员的支持。部分藩镇的情况则不一样。一些进奏官敢于恃凭节度使权威作乱，干预朝政的进奏官有之。如光化三年（900）十一月，“左右军中尉刘季述、王仲先废昭宗，幽于东内问安

^① [宋] 欧阳修、宋祁等《新唐书》卷54《食货志四》，第1388-1389页。

^② 沙知录校《敦煌契约文书辑校》，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203页。

宫，请皇太子裕监国。”后刘季述、王仲先“与汴州进奏官程巖等十三人请对。”^①说明进奏官参与到此事中。更有甚者，敢于配合节度使犯上作乱。元和十年（815）八月“丁未，淄青节度使李师道阴与嵩山僧圆净谋反，勇士数百人伏于东都进奏院，乘洛城无兵，欲窃发焚烧宫殿而肆行剽掠。”^②进奏院的官员当参与到李师道的谋反行动中。当然，并非所有藩镇的进奏官均如上述进奏官一般恃横。从所见材料看，归义军进奏官不会出现以上诸种情况，他们或尽忠职守，或恭敬谦卑，体现与上述藩镇进奏官不同的一面，这应当与归义军与中央的特殊关系有关。

其三，维系相互关系的方式不一。张国刚先生在《唐代藩镇研究》一书中对藩镇与中央关系维系或说监视方式作了总结，认为“唐朝中央在包括河朔在内的各个藩镇皆设有监军院，各镇在首都长安亦置有进奏院。……监军院与进奏院不仅构成了唐廷与骄藩联系的桥梁，而且也成为唐廷在割据地区施行自己的统治和骄藩在政治上奉事朝廷的象征”。^③从史料看，确如张氏所言。如杜牧《淮南监军使院厅壁记》所记“命监军使皆以贤良勤劳，内外有功，来自禁军中尉、枢密使，……自贞元、元和已来，大抵多如此。今上即位六年，命内侍宋公出监淮南，诸开府将军皆以内侍贤良有材，不宜使居外。”^④从敦煌文献及史料看，尚未发现有中央在归义军设置监军院的记载，其原因概为受地理位置影响，归义军对唐中央的影响相对有限，唐中央对归义军的管治也不如其他藩镇强烈。故归义军与中央之间的关系维系，以归义军进奏院为主，行进奉之礼，具有自觉性与单向性特点。其他藩镇与中央则以进奏院、监军院维系相互关系，监视对方，具有双向特征。

综上所述，归义军遵照中央王朝的有关规定措置了进奏院，标示统属关系。同时，建立起一支由进奏官、副手、一般吏员等组成的应事队伍。进奏官一般由节度押衙等兼任，突出其与归义军节度使的关系，代表节度使利益和要求。归义军进奏院的职能，如诸杂进奉、探听消息、交好权贵、宿息场所等，与其他藩镇之进奏院并无太大区别，但受地理位置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归义军进奏院自有特点，在进奏院的经济职能、进奏官权势等方面有不同之处。

① [后晋]刘昫等《旧唐书》卷20上《昭宗纪》，第770页。

② [后晋]刘昫等《旧唐书》卷15《宪宗纪下》，第454页。

③ 张国刚《唐代藩镇研究（增订版）》，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49页。

④ [唐]杜牧撰，何锡光校注《樊川文集校注》，成都：巴蜀书社，2007年，第754-758页。